

泄洪沟内排的“黑水”究竟是啥

相关部门解释:是小区集中供暖的地热水



近日,李先生打来本报“有事您说”热线反映,商河县富民路与田园路交叉口附近,有污水排放。记者实地考察发现,水颜色较深,有白色泡沫,并且温度较高。记者了解到,该水是涌鑫小区和豪门庄园小区集中供暖所用的地热水,因没有回灌井才向外排放。商河县国土资源局的工作人员称,近三年来,商河县的地热开采群采用“一采一灌”的模式,因两小区运用地热供暖较早,当前的基础设施还不具备回灌的能力。

文/片 本报见习记者 李云云



地下排水口正在排水。

市民反映:这水排放不是一年两年了

近日,记者来到商河县富民路和田园路的交叉路口。在交叉路口的桥洞右边,记者看到有一条地下水管正在往泄洪沟里排水。水的颜色较深,时不时泛起白色泡沫,水管附近冒有“白汽”,记者伸手一摸,水温较高。

家住附近的李先生说:“这水排放不是一年两年了,也没

有专门检测过,不知道对人体有没有害。”据他反映,每到冬季,管道就开始排水。看到记者来到桥边,居民王先生特意赶过来。他开玩笑说:“还以为你们钓鱼呢,这怎么可能会有鱼。”他也和李先生担心同样的问题,他说:“水看着颜色挺深的,又是从地底下流出来,从哪里出来的啊,万一有害咋办?”

环保局:污水是两小区集中供暖的地热水

记者在商河县环境保护局了解到,该“黑水”是富民路附近的涌鑫小区和豪门庄园小区排放出来的,是两个小区集中供暖所用的地热水。泄洪沟流经田园路,经过商河县环境保护局的门口,对此环保局的工作人员表示很无奈,只能寄希望于两小区建立回灌井了。

商河县环境保护局的工作人员说:“就在自家门口,却又一时半会儿解决不了,挺无奈的。”他解释道,该水因为是地热水,温度较高,要是流进商河

县污水处理厂,会破坏污水中的细菌结构,因此不能流向污水处理厂。当前又正值集中供暖的时候,如果强制禁止该小区排放,又会影响居民供暖,希望该小区能够尽快建成回灌井。

对于市民担心的水污染问题,环保局的工作人员称,目前还没有完全界定,近期对于水的成分会进行详细的检测。他们解释道,水的颜色较深,是因为地热水在长距离的管道运输中氧化所致。

国土资源局:两小区不具备回灌能力

随后,记者在专门负责商河县地热资源开采与利用的国土资源矿产科了解到,涌鑫小区和豪门庄园小区由于较早使用地热供暖,当前设备还不具备回灌能力。

据了解,近三年来,商河县的地热资源均采用“一采一灌”

技术,一口开采井配有一口回灌井。但是涌鑫小区和豪门庄园小区这样较早开采地热井的,当时并没有要求建立回灌井。矿产科的工作人员徐先生说:“为了实现地热资源的循环利用,接下来会对一些老小区进行整合,积极完善回灌设施。”

维修资金新旧标准到底该按哪个交?

本报1月14日讯(见习记者张飒特) 近日,一些小区业主给本报“有事您说”打来热线反映,开发商曾代收了维修资金,但当时按照总房款的3%收取了维修资金,现在新政策中对未设电梯的多层房屋每平方米收取60元,到底应该按哪个交?

近日,豪门又一城小区业主刘先生给本报打来热线,称自己于2012年购买了一套房子,开发商当时按照总房款的3%收取了维修资金,听说济南市现在出台的新政策中对未设电梯的多层房屋每平方米收取60元,这样算下来交的钱差了几千元,新政策出台后,多收上去的钱是否退给自己?

同样的疑惑也出现在嘉源逸居、旭润新城等小区业主身上。嘉源逸居的业主孙先生称,自己于2012年与开发商签订了购房合同,随即又按总房款的3%交了维修资金约9600元。“如果按照每平方米60元,那我只需要交6000元。”孙先生说。

针对小区业主们的疑问,住宅维修资金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济南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七条相关规定,商品住宅、非住宅的业主按照所拥有的物业的建筑面积交存维修资金。首期交存标准为:别墅每平方米20元,未设电梯的多层房屋每平方米60元,设有电梯的房屋每平方米120元。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今后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交存标准。“本办法实施前,已按《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发[2001]27号)交存商品住房维修基金的,其维修基金转为维修资金管理使用;同一幢楼内尚未交存维修基金的商品住宅、非住宅,其购房人仍按照购房款的3%交存首期维修资金。”

电梯遇险时,可按响警铃求救

本报1月14日讯(见习记者刘慧) 近日,家住鑫隆·帝景城的刘女士给本报“有事您说”打来热线,反映小区电梯内危险急救的温馨提示被刮花,存在安全隐患。物业工作人员回复,电梯遇险时,被困人员只要按一下电梯内的响铃,就会有工作人员接通您的电话,确定你的具体位置进行营救。

“我们小区2号楼1单元电梯内之前是贴有一张‘温馨提示’的,上面标有电梯遇险时可以拨打的电话。”刘女士说,但前几天发现“温馨提示”被刮花,遇险电话根本看不出来,“如果真的遇上电梯故障了,怎么跟外界进行求救啊?”

据刘女士介绍,目前电梯存在的安全隐患对小区居民很不利,尤其是老人跟小孩,“我现在都不敢让家里的老人跟孩子单独行动,就害怕坐电梯出点什么事。”

据小区物业工作人员介绍,电梯内有一个黄色铃铛的标志,如果有人想在电梯内遇险了,只要按一下这个铃铛,就会与物业那边的值班人员进行通话,值班人员会确定被困人员的具体位置,进行营救措施。

据了解,小区物业工作人员每隔半个月就会对小区电梯内的所有警铃进行测试,看是否正常运行。

工作人员还提醒市民,请不要随意涂画电梯内的“温馨提示”,这样一个很小的举动,可能带来大的安全隐患。

8辆渣土车无牌上路被扣

专项整治宣传工作收到预期效果



聚焦五项整治

本报1月14日讯(见习记者刘慧 通讯员 刘志海) 近日,商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了渣土运输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宣传工作。据了解,在宣传过程中,交警部门依法扣留了8辆因手续不全上路的渣土车,

此次整治宣传工作收到了预期的效果。

“渣土车是施工单位主要的运输工具,在各个施工现场都会发现几辆甚至更多的渣土车。”商河县交警大队一中队队长刘万圣说,因此,在行动中,民警几次深入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建筑工程运输企业等场所发放宣传资料,“希望能让各施工单位高度重视起来,保证渣土车运输人员的安全。”

据刘万圣介绍,此次宣传

行动中,民警还召集了企业的安全负责人、工程运输车驾驶人,向他们教授了一些交通安全知识,并且还播放了交通安全的短片,使其能充分认识渣土运输违法行为的危害。

此次整治行动中,交警大队组织安排了记者随警报道,直击整治现场,曝光渣土车无牌上路、强闯信号、闯禁行、扬尘撒漏等违法行为。在活动过程中,交警部门依法扣留了8辆因手续不全开车上路的渣土车。

十多名校车申请人已提交材料

15日发放校车手续申请表最后一天

本报1月14日讯(见习记者张飒特) 1月15日,是商河县教育局向全县校车服务提供者发放校车手续申请表的第一天。14日上午,记者在商河县教育局安全科了解到,截止到目前,已有十多位校车服务申请人前来递交了相关材料。

据了解,此前领到申请表

的校车服务申请人,已经陆续到商河县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递交了相关材料进行审批,由于校车审批流程需要提供的各项资料相对较多,并且缺一不可,过程中发现存在个别申请人所提供的材料有遗漏或者不全面的现象。据商河县教育局安全科科长李宗奎介绍,他们已经及时告

知材料不完善的申请人尽快补充材料。

一位正在现场等待资料审核的校车申请人王先生告诉记者,通知刚发布的时候他就赶紧过来领表了,并且最近一直在准备需要提交的各项材料。“校车能规范使用,这太好了,在保障学生安全同时也规范了校车司机的行为。”王先生

说。

据李宗奎介绍,对于符合校车服务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如果到商河县教育局领表,可以随时到商河县教育局领表,再依照流程进行审批。对此,李宗奎还提醒校车服务提供者,一定要将校车审批流程上要求的所需各项材料准备齐全,以免耽误审批。